

证券代码：600725

证券简称：ST 云维

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42

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

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云维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，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12 月 29 日开市起继续连续停牌（详见公司临 2017-002 号公告、临 2017-005 号公告）。

2017 年 2 月 28 日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》第十二条的规定，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》，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3 月 1 日起继续停牌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已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签署了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》（详见公司临 2017-038 号公告），并于 2017 年 3 月 16 日召开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通过了《关于聘请重大资产重组中介机构的议案》（详见公司临 2017-037 号公告），为加强投资者的沟通，便于广大投资者了解本次重组继续停牌原因和最新进展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定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（星期四）召开投资者说明会，就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（详见公司临 2017-040 号公告）。有关各方将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，开展进一步磋商协调工作，并按照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及其他有关规定，积极推动尽职调查和重组方案论证等工作。当前各项工作正有序推进中，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，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。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至少每 5 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。

因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：《中

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为云维股份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，云维股份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公司将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根据重组事项的进程及时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3月23日